

# 2023年电大实践报告法学(实用5篇)

报告在传达信息、分析问题和提出建议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那么，报告到底怎么写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电大实践报告法学篇一

你从法学院的社会实践报告中学到了什么？如何撰写法律专家的社会实践报告？看下面！短短半个月的练习很快就过去了。在短短的十天里，我碰了壁，又累又汗，但我已经长大了。我明白教育不仅应该教给学生知识，还应该让学生认识到做人的道理。

“诚实、智慧、勤奋”如果让学生选择，我相信他们一定会选择“聪明”。他们认为当今社会的好人做不到。他们不知道什么是竞争。他们不知道在竞争面前说一个条件：“公平、公平、开放”。如果没有这三点，竞争就不叫“自私”。

虽然学校没有告诉我们这些，但我们可以实践中自己理解。

事实上，我们的要求不高。我们需要空间、放松的环境和自己的天空。

现在父母总是帮助我们安排一切，不管我们是否愿意把我们的真实想法藏在心里，让我们做我们不喜欢做的事情，从而使我们更加叛逆。

因为他们找不到他们想要的，他们没有定义他们的目标，所以他们的潜力没有爆发。

每个人的潜力就像一个无底洞，连我都不知道它有多大。只有当我知道下一步该做什么的时候，才是真正爆发力量的时候！我以前不知道自己想做什么，但在这次实践后，我了解

到我想做法律工作，因为我认为它非常有趣。

这种做法给了我一个真正的理想。这不仅是一种实践，也是一种人生体验。这是我生命中的宝贵财富。

我相信我永远不会忘记这种做法。

[法律专业社会实践报告]通过社会实践，我获得了法律领域的实际工作经验，巩固和检验了我两年专业学习的知识水平。

在实践中，我了解并参与了民事诉讼的审理过程，并对所涉及的一些案件提出了自己的看法。

我努力把我在学校学到的理论知识转化为实践，同时在这个过程中我注意把我学到的理论和社会实践有机结合起来。

在此期间，我进一步学习了民法和民事诉讼法，对程序问题有了更深的理解，理论联系实际。

在一个月的时间里，我严格要求自己虚心听取律师事务所律师工作人员的意见，认真学习党和国家的政策，学习法律、规章制度，利用业余时间认真学习课本内容以外的一些相关知识，掌握一些基本的法律技能，从而进一步巩固了我在学校学到的知识，始终保持谦虚谨慎、大方，做事总是带着学习的态度。我的工作得到了社会实践单位的充分肯定和更好的评价。

在社会实践中，我参加了一个案件的审判，并在中山市人民法院观看了审判。我仔细研究了适当和标准的司法程序。我真的从教科书变成了现实。我从抽象的理论回到丰富多彩的现实生活。我仔细了解了行政诉讼活动的整个过程和法庭审判的各个方面。我仔细观察了审判证明、质证、认证、辩论的过程。我掌握了一些适用的法律问题。我真正理解并熟悉了中国的行政诉讼程序和法院的职能。同时，我还配合律师做好法庭记录的装订和归档工作。

在社会实践过程中，我在珠海市东明威洲测绘有限公司王律师的指导下，虚心听取他人意见，遵守组织纪律和单位规章制度，文明待人。

这段时间所学到的经验和知识大部分来自王律师的教学，这是我一生中难得的财富。

这种社会实践让我深深明白，在工作中与同事保持良好关系非常重要。

首先要做的是学会做人，理解做人的道理。

如何与人相处是现代社会最基本的问题之一。

在短暂而充实的社会实践过程中，我深深感受到自己知识的肤浅和实践应用中专业知识的匮乏。

在学校，我总是认为我学得很好，但是一旦我接触到现实，我意识到我知道的是多么少。

与此同时，我觉得我们的法律教育和实践之间确实有一段距离。

法律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学科。法律需要理论指导，但法律的发展是在实践中完成的。

因此，我们的法学教育应该与实践相结合，采取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办学模式。

大学法学院应与公安+检察院+法院+律师事务所等部门建立良好的关系，定期安排学生见习，使学生更好地消化所学知识，培养学生对法律的兴趣，尽量避免毕业后出现“优劣”现象，并向社会输送全面合格的高素质法律人才。

在社会实践过程中，我发现普及法律非常重要。

为了推进法治建设，中国在多年的普法宣传教育活动中取得了巨大成就。人们的法治意识大大提高。

但是，普法的深度和广度仍存在一些不足。

普法活动不能只停留在表面，而应深入现实，真正让人们理解法律的含义，逐步树立人们对法律的信仰，并在此基础上确立法律的神圣地位。

只有这样，法治建设才有希望。

在社会实践期间，我参加了许多实践活动，接触了许多企业经济案例，学到了许多生活知识，并且从审判观察和典型案例中受益最大的是对法律专业知识的重新学习和理解。

xxxx有限公司经常就疑难案件进行讨论。有时这是一个非常正式的全办公室讨论来形成一个结论，但更多的时候这是一个平常的讨论。

我从中受益匪浅。如果我能把法律专业知识运用到实际操作中去，我会有更深入的了解。

然而，经过一个多月的培训，无论是在程序上还是在法律实体上，我的收获都可以与两年的专业学习相媲美。这也是我毕业社会实践中最大的财富。

在为期一个月的社会实践中，我基本了解了工作的细节，如归档、结算单据、订购单据、盖章。在实践中，我巩固了一些司法文书的写作，进一步巩固了一些司法程序的具体知识。

另一点值得一提的，当我在学校学习的时候，我说过中国的司法制度只重视实体而不重视程序，所以嫌疑人的权利没有得到足够的保护。

通过社会实践，我发现这个问题确实存在，而且不可避免。

然而，令人欣慰的是，程序问题受到了极大关注，这只能从我们必须完成的大量程序文件中看出。这个问题远没有以前在学校想象的那么严重。

这种社会实践是我第一次真正面对一个案例，并在我能充分利用它之前结束它。我难免会有些遗憾。

据说大学生对社会了解不够，他们所学的知识不实用。毕业社会实践使我对这些陈述有了充分的理解。

在社会实践的日子里，我逐渐意识到扎实的专业基本功的重要性。只有通过学习专业知识，我才能不断进步。

## 电大实践报告法学篇二

### 1. 实习目的

通过实习，将在大学期间所学的理论法律与实践相结合，巩固知识，发现不足，以求积累经验、指导学习和学以致用；在实习中，培养独立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通过实习培养社会适应能力和人际交往能力，并不断提高自身法律素养，树立正确的法律人观念和思维方式；通过在派出所参与到具体的办案的过程中，熟悉公安机关的各项管理制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了解其办案的法定程序和一般步骤，不断充实自身的专业知识。

### 2. 实习意义

这是我们即将走出校门，踏上社会的最后一次实习。作为将理论知识与实践相联系的桥梁，实习生活带给了我们很多有益经验和书本上没有的知识。法学本身就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学科，学习法律知识不仅仅在于我们能够将那些书本上的知

识在多大程度和深度上有一个全面的掌握，更重要的是能够运用所学的知识去解决生活中的实际问题。这才是学习法律的我们所承载的使命。作为一名法律人，我珍惜每一次实习机会，把它们当作检验自身理论知识是否扎实的试金石；我在实习中也很注意个人法律素养的提高，学习如何为人处事，怎样提高个人的能力。

我实习的单位是我们镇上的派出所，来的第二天早上所长召集我们开了一个会议，主要是重新分派一下各自的任务。我们实习生由于刚来很多东西都不清楚，所长让我们在第一星期主要是观摩和学习所里的办事规程和熟悉所里的管理规定，并适应这里的生活和工作。

在这第一个星期里，我跟着已经来所里很久的实习生陈辉学会了如何给前来办理身份证的群众照相，办身份证算是所里的一项主要工作了，相片的质量会决定群众们是否会拿到证件，我必须做好这项工作让他们满意。身份证图像的采集用的是公安系统的专用软件，照完相片之后要经过它的一系列处理，检测合格后才能上传到户籍室办理身份证。新手要掌握它的功能得花一些时间来练习，几经摸索我总算是熟悉了。终于我可以给前来的群众照相了，照出来的相片在经过处理后，传到户籍室那边，大部分都是很不错的，但也有少部分还存在小问题。经过多次调整后，我对该软件的使用已基本掌握，能过胜任照相一职。这是我来所里最先学会的一项工作，但它和我所学的专业知识联系不太紧密。

接下来，我实习的任务就是如何询问当事人、证人以及如何制作询问笔录。所里最那让人激动的时刻就是出警了，太具挑战新了，无论刮风下雨还是半夜三更只要接到群众报警，刘警官都会带着我一起去处理。对于当事人有的需要带回来做笔录，不管多么晚都要做个笔录。每一次陈警官在做笔录的时候，我都在旁边学习，听他们如何提问，都问些什么问题，对不同的案件又该如何设计询问的问题，被询问者回答的纪录过程，以及该如何组织语言进行纪录，如何把握询问

的重点和非重点，碰到一些棘手的问题该如何解决等等。这些都是对初生牛犊的考验，我相信通过认真学习和实践，我定能掌握这其中的学问。经过聆听多次询问，我已能够对不同的案件的提问方式了然于心，熟悉询问的程序，对于重点问题的把握以及如何按捺手印。如对一般案件的询问，首先要向当事人宣读或出示“行政权力义务告知书”，然后才开始，在询问过程中要问清其时间、地点、起因、经过等必要事项。如对打架斗殴性质的要重点问其谁先动手，用什么打对方，打了哪个部位，都有谁受伤；而对证人的询问都要问清其与当事人的关系，在作证过程中告知其不要使用好像、推测、猜测等词。在核对完笔录后，打出纸质文档给当事人查阅，在与当事人口述不一致的地方应立即修改，并在核对无误后在规定的地方按捺上手印。在有经验的干警的指导下，我也对当事人作过几次询问笔录，他给我的评价是总体上符合规范要求，但有的用语有些不妥。我在随后的询问过程中，不断地在改进。

短短的一个多月的实习时间，一眨眼就过去了。这一段实习时光，对我来说既充实又充满新鲜感和挑战性。在这段时间里，我学会了给办身份证的群众照证件相，帮所里完成上边分派的采集dna样本和指纹的任务，接警和出警，询问当事人，制作各种案件的询问笔录。在和有经验的老警员一块处理警情时，我学到了很多知识。对于哪些问题应该由派出所处理，处理这些问题的程序，以及派出所做出处罚决定的法律依据有哪些，对于哪些不在派出所管辖范围的事项，如果群众向其派出所报案该怎么办等。我不仅仅知道该如何处理以上问题，同时也对这方面的专业知识有了更深入的认识。同时，经过这次实习，我学会了一些办公自动化的基本技能操作，对电脑办公软件的应用有了很好的掌握，更是明白了“电脑是三大生存技能之一”这句话所蕴含的深刻道理。

通过这次实习，让我进一步认识了公安，认识了社会，也认识到公安在社会中的重要作用。通过对实习中自己表现的反思，我发现了自身的一些不足之处，并深刻认识到：

1. 理论是基础，实习经验是关键。在一个多月的实习过程中，我深深感到自己所学知识的匮乏、眼高手低。通过实习我发现自己很多不足。我有时发现知识倒是掌握了，但如何运用却不知从何着手，甚至素手无策，这就是实习经验重要性的体现，经验往往能提高效率。

2. 提高自身素质，适应社会发展需要。警察是社会秩序的维护者，他担负着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和维持社会秩序稳定的重任。作为有志于从事人民警察职业的人，培养良好的素质是极为重要的，这包括专业知识、职业形象和执业纪律、人格魅力等素质。同时这也是提高行政管理效率和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条件。

3. 实习对加强和指导学习的作用。第一，对我们在讨论某个案件的重要问题适应该广泛地查阅资料，弄清理论上在这一问题上主要哪些观点，实习之中又倾向于哪种观点，不仅易于和他人的思路 and 想法接轨，丰富自己的思维。更使做到有重点的学习，有重点地掌握所学到的知识，有重点的学习理论界的重要观点。第二，我们应该虚心听取各种意见，应该多注意，想想该如何应对，这样对我们今后的学习和工作会很有帮助的。第三，注重锻炼培养自己的逻辑思维能力和灵活应变能力。对于一名好的法律职业者来说这些是必不可少的。而且也要常写一些文章，以锻炼自己的写作能力和表达能力，这也是综合培养，有利于提高自身的法律思维能力。

## 电大实践报告法学篇三

数学与统计学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

XX

金塔县人民法院

20xx.7.26至20xx.8.22

暑假期间，为提高自己的社会实践能力，我前往酒泉市金塔县人民法院中东法庭开展了为期一个多月的社会实践活动。活动期间，我参加了法院里的各项活动，努力了解有关流程和制度，内容主要涉及的是民事法律文书的写作、制作庭审笔录和询问笔录、民事案件诉讼材料的送达，以及熟悉法院书记员的案件跟进工作等。在实习期间能够遵守工作纪律，不迟到、早退，认真完成法官交办的工作，得到中东法庭的一致好评，同时也发现了自己的许多不足之处。此次实践活动，中东法庭对我给予了大力支持，现将本次实践活动的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1、了解基本的法律知识和法院审判、调解流程。
- 2、培养法律学习方面的兴趣。
- 3、利用法院所审理案件和当事人的复杂性，初步接触社会。

1、学习有关开庭前准备工作的各项活动，制作并送达相关的民事诉讼法律文书，具体包括了民事判决书、及各类民事裁定书、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通知书等，逐渐了解并熟悉法庭工作。

2、旁听案件，通过对案件的旁听，了解法官在法庭上对庭审过程的指挥，了解法庭审理民事案件各个阶段，进一步加深对我国现行民事诉讼法律规范的了解，和具体的适用情况。

3、学习有关书记员的跟案工作，移送有关案卷材料，了民事判决生效后的执行工作。并且了解了民事诉讼法修改前后的执行情况。

4、通过在法院的暑期社会实践工作，了解法院的部门设置，熟悉各部门的基本工作，初步知悉法院现行的工作模式。

在实习中，我旁听了几起案件的开庭审理，认真了解了正当而标准的司法程序，真正明白了法律的执行过程，从抽象的理论回到了多彩的实际生活，细致的了解了民事案件开庭前准备的全过程及法庭庭审的各环节，认真观摩一些律师的整个举证、辩论过程，并得知了一些法律的适用及适用范围。实习期间，我利用此次难得的机会，努力工作，严格要求自己，认真学习法学理论在实践中的运行流程，学习法律、法规等知识，利用空余时间翻阅一些法律相关知识，了解了一些基本的法律技能，从而进一步熟悉了法律流程和内容，为以后走上社会打下法律基础。

在实习过程中，也发现法律的普及非常重要。我国政府为推进法治建设而进行的多年的普法教育活动，取得了很大成就。人们的法律的信仰得到了时显的提高，至少在实际的生活中，开始思考更多地运用法律手段去解决争议，使得司法真正成为我国民事权利的最后一道防线。在实习期间，也发现了一些法院工作当中较为集中的问题，虽然人们开始更多地利用法律的手段去解决争议，但是判决只是法官基于法律的一种判断，是一种依证据而为的行为，在很多的情况下，并不能彻底地解决民事争议，所以法院应当在实践中，更多运用庭外调解的方法，以最小的司法资源的消耗，以实现社会关系的和谐。在提高法院的工作效率的同时，也节约司法资源。另外，法院的网络系统简陋，操作复杂，大大降低了法院的办公效率。

第二个比较突出的矛盾，也是我国现在基层法院都基本上存在的问题，基层法院法官人数上的制约，随着我国经济和社会的进一步发展，社会经济生活的复杂性已大不同与前，而在我国的基层法院方面，法官的人数的不足，也是造成基层法院工作压力过大，效率低的一个原因，在案件较为多的地区，甚至可能会造成案件的积压。所以在法院的改革当中，应当把增加基层法院的法官人数提上日程。

第三个比较突出的矛盾，依法是执行的问题，在新的民事诉

讼法颁行后，为我国法院的执行工作开辟了全新的局面，但是由于基层法院的公信力，法官的的素质，以及公民的法律素养等方面的原因，执行工作依然是法院工作的一个难点，民事判决生效后，申请执行的案件仍不在少数。执行工作依然是令人堪忧。而且，法院的执行部门的人数只占法院工作人员的很小比例，反而相关性小的行政工作人员却占有很大比例。正如上述所言，判决只是法官基于证据而为的一种法律上的判断，因此要想真正较为彻底地解决争议，除了需要提高法官素质、法院的公信力外，还应当进一步强化当事人的作用，也许在实践中更有利于当事人双方争议的解决。

在短暂的实习过程中，我深深的感觉到学习法律和了解法律执行流程对未来工作生活的重要性，刚开始的一段时间里，对一些工作感到无从下手，茫然不知所措，这让我感到非常的难过。但也同是激发了我对法学的兴趣，为我以后的学习提明一个方向标。

大学生社会实践是引导我们直出校门，走向社会，了解社会实际，了解社会现实，抽身社会的良好形式；是促进我们投身社会改革，向人民群众学习，培养锻炼的良好渠道，是提升思想，提高自己专素质的有效途径，通过参加社会实践活动，有助于我们更新观念，了解社会对人才的需求面。

一个多月的社会实践一晃而过，却让我从中领悟到了很多的东西，使我更加珍惜自己来之不易的学习机会，明白了学习的可贵。同时拉近了我与社会的距离，也开阔了自己的社会视野。虽然我并不是法律专业的学生，但我的却学会了很多，并接触到更多的社会现实，了解当事人的心态特征，初步了解社会。

社会实践，让我明白了自己和别人存在的差距，也更加明确了自己的一份责任，不管是对于社会，或是对于家庭都好，感受社会的生活百态，而我也将会以此为契机，努力学习自己的专业知识的同时，拓展自己的综合才能。为社会对自己

的期望，为家人对自己的支持与厚望，送上最为满意的答卷。

## 电大实践报告法学篇四

法学c101班某某学号：

这一周我们法院的工作任务加重了，所以，我们很忙。

为了规范法庭审理程序，严肃法庭纪律，建设新的法庭面貌，这周\*\*县法院开设了8个观摩庭，由院领导组成评委进行评比。我抽空观看了3个观摩庭，从中学到了不少知识。

我观看了一个刑事案件的观摩庭和两个民事案件的，刑事案件观摩庭是我实习的刑庭开设的，审理的是一个危险驾驶的案件，由于工作忙，我没有去看。不过两起民事案件我都看了，从观摩过程我深刻体会到了民事案件审理的繁琐，有一个案件是关于交通肇事的民事赔偿，原告仅仅陈列证据就用了将近一个小时的时间，这还不算被告方查看证据，整个赔偿案审理用了足足两个小时。另一个案件是关于离婚的案子，双方当事人没有申请回避，案件适用的是简易程序，但这也用了一个多小时，因为被告方的代理人，也就是被告的父亲是一个老农民，不懂得法律审理的程序，让他发表意见的时候总是重复事实、不论述观点，耽误了很长时间，这起案件虽然原告坚持要离婚，但最终法庭根据《婚姻法》的规定，加之为了维护家庭的和谐，保障孩子的健康成长，判处了不予批准离婚。

除了观摩这几起庭审，我们这周还去看守所开了一个简易的法庭，审理了一起危险驾驶案件，这起案件的被告人是有些冤枉的，他在案发当天喝了很多酒，对方骑着摩托车向他开来的时候他进行了躲避，但是最终辆车还是撞在了一起，导致对方当场死亡。这起案件被告本应负的是次要责任，可适逢严打期间，判刑的时候要求从重，所以在被告赔偿了对方10万元以后还是被判处了拘役四个月的刑罚。

作为实习生，这周在一次送达起诉书的时候我亲自对被告人进行了询问，想他阐明了所拥有的权利和应尽的义务，对他的话进行了记录，给他送达了起诉书。说实话第一次和犯罪嫌疑人面对面说话，不紧张肯定是假的，但是带我们的书记员告诉我们，犯罪嫌疑人在看守所里面，我们在外面，是应该他们怕我们而不是我们怕他们，经过她的开导，我相信在下次面对犯罪嫌疑人时就应该不会那么紧张了。

总的来说，这一周是既充实又快乐的，毕竟我又学到了好多的知识，我知道了怎么填写逮捕证、怎么填写汇总表，也真正的和犯罪嫌疑人面对面接触了好多次，从中我也明白了法院的权威性，法律是不可亵渎的。这一周的实习收获是颇多的，期待着下周的到来。我将以一个更积极的态度，投入更多的热情去认真学习知识，努力完成好实习的任务！

## 电大实践报告法学篇五

学两年期间，我们法专业的学生学习了《刑法》《刑事诉讼法》《行和行政诉讼法》和《民法》等一系列的实体法与程序法。为了使同学们能加够深入，更进一步的理解这些法律，上两个星期，我们理工学院07级法学全体同学在冯哲老师的指导之下举办了模拟法庭。这次举办模拟法庭是按照学校法学法律实践报告的要求，规范而进行的。

这次模拟法庭我们全班都参加了，家都很兴奋，不过不足之处是我们班的卷宗跟别人的不一样，卷宗里面除了口供没有什么实质性的东西，这无疑给我们一个巨的考验，但是经过我们全体同学和冯哲老师的共同努力，我们还是很功的完成了任务。

在这次模拟法庭当中，我担任的角色是被告人的辩护律师。当律师一直是我的梦想，所以第一次模拟自己梦想中的角色，除了兴奋还有忐忑。拿到卷宗的时候我就迫不及待的开始看，不仅看它的内容，还看它订卷的顺序，因为在这之前我从来

都没有见过真正的卷宗，这给了我一次从理论到实践转变的机会。

本次模拟法庭的案件是“共同盗窃铁路运输物资案”，案件事实是：四个被告人涉嫌共同盗窃五次铁路运输物资，一个被告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犯罪所得收益。通过整个庭审，我了解到整个庭审是由法庭调查、法庭辩论、被告人最后陈述，当庭宣判组成的。庭审给我印象最深刻的是法庭辩论阶段，它让我了解到一个律师必须具备丰富的课外知识，言论技巧和超强的应变能力。例如：辩护人在法律允许的范围之内为了维护自己当事人的利益，盘问证人，向被告发问的时候，这就需要技巧。通过这次模拟法庭，我真正认识到法律的崇高与正义，也加强了我成为一名律师的决心。

在参与这次模拟法庭过程中，我对盗窃罪，区分主从犯，特别自首有了更深的认识。

经过模拟法庭，我对于盗窃罪中关于数额较，数额巨，数额特别巨的区分和立案标准有很深刻的理解。所谓“数额巨”是指盗窃公私财务的数额在500元-20xx元期间，“数额巨”是指盗窃公私财务5000元-2万元之间，“数额特别巨”是指盗窃公私财务3万元-10万元期间；立案标准是数额较和多次盗窃。

对于从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十七条之规定在共同犯罪中起次要或者辅助作用的，是从犯，对于从犯，应当从轻、减轻或者免除处罚。这是一个法定减轻处罚的情节，在模拟法庭之前，我一直以为这没有什么好说的，主从犯在题目的案例中一眼就能看的出来，可是一旦接触到真正的案子，我才发现根本就不是那么一回事，在真实的案例当中，我们很难判断共同犯罪中行为人所起的作用，除非是那中很简单的案例。在这一起“团伙盗窃”中，我就是从第二被告作案工具的来源，盗窃意图、销赃所得、在共同盗窃中具体分担的角色来为我的当事人辩护的，最兴奋的是我的辩

护意见被审判长所采纳。

模拟法庭快要的结束的时候，也就是法庭辩论阶段，公诉方对我的辩护发表意见的时候，提出我运用法条错误很是让我震惊，我一直都以为特别自首只是要求被采取强制措施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和正在服刑的罪犯如实供述司法机关还没有掌握的本人的其它罪行。当公诉人宣读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处理自首和立功集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二款的规定是说向司法机关供述司法机关已掌握的或者判决确定的罪行不同种罪行才能构成特别自首，在参与模拟法庭之前我从来都没有发现过这个问题，也从来都没有认真仔细的扣过字眼，不过这为我以后的法律道路敲响了警钟，使我认识到法律是一个严肃认真的东西，以后我会加强对这方面的注意，我感谢模拟法庭中公诉人我指出我的错误。

通过这次模拟法庭，我受益匪浅，同时也让我对律师这一职业有了更深一步的了解。最后，感谢学校也感谢我的指导老师给我们提供这么好的实践机会，我确信，在以后的学习当中我会更加努力的学习法律的，谢谢老师们。